

2023 年度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
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泉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泉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一）坚持大局领航，答好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时代问卷”

厉行良法助建“海丝名城”。护行泉企助力“智造强市”。践行善治助造“品质泉州”。逆行抗疫助现“烟火刺桐”。

（二）坚持民生领先，答好司法满足高水平需求的“人民问卷”

法护一方守卫泉城“安全感”。法润人心造浓百姓“幸福感”。法善执行提升群众“获得感”。法育新风弘扬社会“正义感”。

（三）坚持品牌领潮，答好司法树立高颜值形象的“创新问卷”

增添诉讼服务“品牌成色”。提升智慧法院“品质亮色”。凸显法院文化“品味特色”。培树党员队伍“品格底色”。

（四）坚持改革领跑，答好司法实现高质效运行的“未来问卷”

持续向司法改革要动力要活力。持续向审判管理要质量要产量。持续向诉源治理要成效要长效。

（五）坚持政治领军，答好司法奋进高起点征程的“发

展问卷”

以德修身行之有道。以能立身行之有恒。以廉洁身行之有节。以镜正身行之有度。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法院部门包括 2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财政预算拨款	29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弘扬“晋江经验”,以“四个第一”为抓手,全面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泉州实践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要坚持服务大局第一要务,以审判的“绩效指数”提质泉州的“发展指数”。

落实扫黑除恶常态化“十件实事”,加大对养老诈骗、电信诈骗、拐卖妇女儿童等犯罪的打击力度。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不动摇,紧紧围绕我市“八大优势产业+四大经济”强化司法保障。主动融入海丝中央法务区泉州片区建设,加快

泉州知识产权法庭和泉州国际商事法庭建设步伐，全力打造知识产权保护首善之区和国际商事纠纷解决优选地。加快金融纠纷一体化调处中心建设，实现集中催收和多元化解。积极对接RCEP，着力优化司法服务。打好“新侨牌”，凝聚侨心、激发侨智、服务侨胞。谋划筹办第二届海上丝绸之路（泉州）司法合作国际论坛。在重要景区设立文化旅游保护巡回法庭，有力护航世遗之城建设。

（二）要坚持执法办案第一责任，以法院的“公正裁判”提升社会的“公正评判”。

全面实施《民法典》，弘扬契约精神，妥善审理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等民生领域案件。深化行政审判体制改革，支持推进依法行政。加强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守护美丽泉州。准确贯彻即将颁行的《民事强制执行法》，推动建立健全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执行难的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专项整治和诉讼费退费专项行动，有效解决司法痛点。

（三）要坚持创新引领第一动力，以司法的“改革红利”提优群众的“诉讼便利”。

深化审级职能定位改革，强化对下监督指导，促进“类案同判”。运用司法数助治理平台，加强审判精细化管理，打造过硬“司法产品”。提档升级智慧法院，建设和运用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积极融入党委领导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与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律师调解等强化

联动，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端和疏导端发力。加强创新运作，力争在涉侨涉外涉台审判、生态司法保护、劳动者维权、闽台合作、执行亮剑、文化培育、智慧法院建设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更好实效。

（四）要坚持忠诚干净第一标准，以队伍的“自强骨气”提增发展的“自信底气”。

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化“两个确立”主题教育，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抓党建、带队伍、促审判，办好机关党校，抓好干部职务职级晋升等工作，完善分类量化考核管理，推进审判业务专家培养管理和干部储备。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作用，强化自我革命制度保障，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突出泉州味、法院味、人情味，营造严管厚爱、向上向善的法院文化。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24.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39.5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6
十、上年结转结余	8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738.82	支出合计	13738.8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3738.82	12924.82									8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39.54	10525.54									814
20405	法院	11339.54	10525.54									814
2040501	行政运行	8879.89	8479.54									400.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9.79	1087.05									16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8	109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48	1090.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9	30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9	73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	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16	664.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64	248.6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738.82	11279.17	2459.65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39.54	8879.89	2459.65	0	0	0
20405	法院	11339.54	8879.89	2459.65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8879.89	8879.89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9.79		1249.7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8	1090.48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48	1090.48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9	307.69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9	733.29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	396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	396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16	664.16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64	248.64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24.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525.5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2924.82	支出合计	12924.8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924.82	10878.82	20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25.54	8479.54	2046
20405	法院	10525.54	8479.54	2046
2040501	行政运行	8479.54	8479.5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7.05		108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8	109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48	1090.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9	30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9	73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	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	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16	664.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64	248.6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924.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19.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419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878.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19.21
30101	基本工资	1516.56
30102	津贴补贴	1609.73
30103	奖金	3552.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9.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4.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7.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45
30201	办公费	25
30202	印刷费	25
30204	手续费	2
30205	水费	30
30206	电费	85
30207	邮电费	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5.8
30211	差旅费	110
30213	维修(护)费	80
30214	租赁费	10
30215	会议费	10
30216	培训费	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
30228	工会经费	120
30229	福利费	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16
30301	离休费	32.62
30305	生活补助	6.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8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0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 13738.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6.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减少，本年项目支出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24.8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14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3738.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6.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减少，本年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1279.17 万元、项目支出 2459.6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924.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00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法院行政运行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机关运行中、案件办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40501-行政运行 8479.5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9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离休金、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9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医疗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664.1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248.6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0878.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624.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254.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10 万元，降低 41.52%。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实

行公车使用审批制度、定点维修及定点加油等。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法院部门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459.6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59.65	
	财政拨款：		2459.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6.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413.6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结收比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满意率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

费支出 1052.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55 万元，降低 8.64%。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和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法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78.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4.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9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63.8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法院部门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